

股票代码：000042

股票简称：深长城

公告编号：2013-59 号

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收到股东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联泰”）函告，南昌联泰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 11,000,000 股本公司股份转让给三位自然人股东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	减持比例（%）
南昌联泰	大宗交易	2013 年 12 月 9 日	25.37 元	11,000,000	4.59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南昌联泰	合计持有股份	44,795,872	18.71%	33,795,872	14.1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4,795,872	18.71%	33,795,872	14.1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没有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%；

2、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3、南昌联泰在《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》中未做出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；

4、南昌联泰与公司股东深圳市联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联泰”）为一致行动人，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7,049,65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8%。本次减持后，南昌联泰和深圳联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6,049,65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3.41%；

5、本次减持后南昌联泰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所持有的剩余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南昌联泰《关于减持“深长城”股票的告知函》。

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九日